

# 惡魔的腳



柯爾·羅爾 / 原著

趙長年 / 改寫

宇奇福 / 內文繪圖



# 序

● 趙長年

「偵探小說中，最爲大家所熟悉的中心人物是誰？」

「名偵探夏洛克·福爾摩斯！」

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會這樣說。可是，這部書的原作早已成了英國的古典作品，有許多地方已經不盡適合現代人閱讀了。因此，我們乃根據柯南·道爾的原著，用淺顯的文字予以改寫，以便大家更容易了解。

我們這部「福爾摩斯全集」共二十本，比過去坊間看到的中文譯本所收集的多出很多，所以其中有很多故事是從來沒有被介紹到我國來的，而且由於改寫得法，讀來更爲有趣。



## 人物介紹



福爾摩斯：世界名偵探，是個具有特殊偵探才智的人。由於過度用腦筋，導致醫生屢時，與密友華生遷居某鄉村療養，可是，在那兒卻碰到了一樁「惡魔的腳」的怪案。



華生：是福爾摩斯的密友。兩人會共同合作偵破無數案件，這次又參與「惡魔的腳」等怪案的偵察，並把案情予以詳細記錄，撰寫成書。自以為與福爾摩斯有同樣的偵探才智，但始終趕不上福爾摩斯。



賴文德海：村子裡教會的牧師。一向過著平靜的生活，突然碰到兩樁怪事，就委託福爾摩斯及華生偵查。他始終認為怪事的發生是惡魔在作祟，拚命在胸前畫十字。



杜里格尼斯：經常戴著一副墨鏡，和牧師同住在教會裡，有口吃的毛病，身材短小。某夜回家，第二天，兩個老哥突然變成鴉子，妹妹慘死，不久，自己也在教堂裡自殺了。



施丹德：擁有博士學位的非洲大探險家，為國際間知名人物。因故鄉親戚家中發生慘案而折回，返家後本身也被捲入兇案中，聽從福爾摩斯的意見，最後終於解開謎底。



柯拉札斯：從非洲回到倫敦後，即與芭奧麗特·史密斯小姐相會，舉止高雅有禮，紳士風度十足，處處對她表示好感。芭奧麗特小姐也對他深信不疑。



芭奧麗特·史密斯：是個絕世美人，連福爾摩斯和華生博士都為她的美貌驚異不已。她擔任鋼琴和音樂的家庭教師，居住於柯拉札斯家中，因怪事的發生，求助於福爾摩斯。



史密斯：研究熱帶植物的學者，是南洋群島一帶特殊熱帶植物的專家，知道傳染性熱病的治療法。回到倫敦後過著豪華生活，福爾摩斯幾立喪命在他的手中。



史密斯：研究熱帶植物的學者，是南洋群島一帶特殊熱帶植物的專家，知道傳染性熱病的治療法。回到倫敦後過着豪華生活，福爾摩斯幾乎喪命在他的手中。



芭奧麗特·史密斯：是個絕世美人，連福爾摩斯和華生博士都為她的美貌驚異不已。她擔任鋼琴和音樂的家庭教師，居住於柯拉札斯家中，因怪事的發生，求助於福爾摩斯。



柯拉札斯：從非洲回到倫敦後，即與芭奧麗特·史密斯小姐相會，舉止高雅有禮，紳士風度十足，處處對她表示好感。芭奧麗特小姐也對他深信不疑。



韋德利：與柯拉札斯一同自非洲返回倫敦。面貌醜陋，芭奧麗特小姐非常厭惡他，但是他卻想要和她結婚，雖被拒絕，仍舊對芭奧麗特小姐糾纏不休。



安柏黎：是個年已六十餘歲的老人，從年輕時便經營一家商行。積有相當財產後建築新居，娶了一位年輕的妻子，看上去生活非常幸福美滿，但突然一貫如洗，乃委託福爾摩斯代為偵查。



巴卡：是地方上的一位名偵探，與福爾摩斯旗鼓相當，也具有驚人的偵探才智。此次兩人同時偵察一件案件，互相競爭，而為了想搶先破案，雙方都渾身解數，為自己的榮譽而努力。



# 目

# 錄

- 第一案 惡魔的腳  
恐怖死亡……………12
- 紅石子和白色的灰……………49
- 殺人的白灰……………66
- 惡魔的腳……………83
- 第二案 臨死前的名探  
可怕的傳染病……………94
- 用細菌殺人的魔王……………113
- 逼真演出……………127
- 第三案 憂傷的天使  
神祕男子……………140
- 威武懾人的名探……………190

第四案 安柏黎老人的金庫

綠色油漆…………… 212

新名探遇到名畜鬼…………… 229

巧妙的瓦斯殺人…………… 245

名探與名探格鬥…………… 259



第一案

惡魔的脚



## 恐怖死亡

和夏洛克·福爾摩斯這位有名的偵探同住一個房間裡，過著共同生活的我——華生，是個醫生，所以，對親如手足的好友福爾摩斯的健康情況加以關懷，是理所當然的事。

萬一，這位名探病倒了，那麼，許許多多來拜託他偵察案件的人，豈不是都要走投無路了嗎？

就像我心中所想的那樣，各色各樣的人把無奇不有的案件，拿來拜託福爾摩斯偵察。

可是，福爾摩斯本人對於這些客人，似乎有點不勝其煩了。

「唉！華生，都是你不好，寫什麼『名偵探福爾摩斯』，所以才有這麼多人來找我。可是，近來連一件有趣而夠勁兒的案子都沒有，現在連聽他們的

談話，都感到厭煩了！」

說著，他仰起了頭，瞪著眼睛，張望著天花板。突然他好像感到什麼痛楚似的，緊皺著眉頭。

福爾摩斯的臉色最近的確不太好，蒼蒼白白的，連臉型也變得又瘦又長。我知道，這是因為吸煙過度，運動不足，而且又很少到戶外接觸陽光的緣故；加以倫敦市內的空氣汗濁，有什麼必須研究的事情，動輒通宵不眠，一直要搞到天亮，所以，近來他的胃口也不太好，吃不了多少東西。

「既然那樣討厭客人，就暫時不要接見任何人。有趣而夠勁的案子，哪會經常有？現在，且先別去管這些，問題是，你願不願意聽我的忠告？」

福爾摩斯看到我那一本正經的態度，回答說：

「哈哈，忠告嗎？你不說我也猜得到，一天最少散步一小時；抽煙不得過度；要有充分的睡眠，不可以通宵達旦；吃東西要細嚼慢嚥；生活要有規律——大概就是這些吧？如果還有其他的話，倒願聆聽教益！」

「不，我所謂的忠告不是指這些。」

「那究竟是什麼呢？」

「去接受健康檢查！」

「哦？是命令嗎？」

「是忠告也是命令，一定要接受檢查！」

「倒有點像在嚇人，是閣下替我檢查嗎？」

「不！我是外科醫生，不能替你作健康檢查。」

「哦？原來你不替我檢查，那麼，我去拜託誰檢查才好呢？」

「拜託莫亞·埃艾博士。」

「呵！那是名醫嘛！你跟埃艾博士很熟嗎？」

「就是因為熟悉才要你去找他。我已經和他講好了，所以，才會逼著你

去呀！」

「這……這簡直是強制執行啦！」

福爾摩斯露出無可奈何的苦笑。

擔任國立大學教授，並兼該大學附屬醫院內科主任的莫亞·埃艾博士，替福爾摩斯詳細檢查後，發表檢查結果說：

「自腦至全身的神經，特別是心臟的神經已經失去了平衡；血壓也很高，頸動脈內聽得到雜音。現在需要馬上易地療養，中止一切費神的工作，要不然，今後的健康就無法保證了。」

這一下，可把平時極為頑強的福爾摩斯給說服了。他從大學附屬醫院回到培格路我們的宿舍以後，一見面便對我說：

「搬家，搬家！我們搬家！埃艾博士說的，一定得易地療養才行，地點由你去選擇。」

啊！爲了易地療養而搬家，竟使我們碰到「兩件怪現象」。不用說，這些事情的發生，在事先我是沒有料到的。

西部地方的康瓦耳半島長長的伸向大西洋海中，在尖端的地方，有好幾

個村莊，我就選擇了這個地方作為我和福爾摩斯的新居住地。我之所以選擇這個地方，是因為那裡非常清靜，而且氣候、空氣都很好。

村子的名字叫做「奧拉斯」，我們就在那兒租下了一幢建造在山崗上的白色小屋子。我們沒有雇女傭，下廚房、掃地一切都由我和福爾摩斯兩人親自動手。不出我所料，這裡由於靠近海岸，所以空氣非常好，陽光柔和；肉、魚、蔬菜也都很新鮮，連牛乳也是現擠的。

過了大概有十天，我興奮的向福爾摩斯說：

「喂，在這種地方，假使你還不能恢復健康的話，那就怪了！」

臉色已經好轉的福爾摩斯回答說：

「託你的福，的確已經好多了，而且飯量也增加了。可是，老是被你在一旁監視著，真有點吃不消呀！」

「嘿，我雖然隨時在監視著你，可是，你還不是照樣常常溜出去。到底你去些什麼地方呢？」

在一起吧？」看樣子，這村子的人對我們兩個有很大的興趣哩，我們一塊兒去拜訪他們如何？」

「好呀！那位牧師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名字有點兒怪，叫賴文德海。」

於是，我和福爾摩斯就去拜訪這位賴文德海牧師。但是，我們兩人做夢也沒有想到，竟會因此而碰到這個世界上，最令人恐怖的「惡魔的腳」的怪事件。

牧師賴文德海住在村子的教會裡，沒有太太，年紀約三十三、四歲，長得胖胖的，一張溫厚和氣的圓臉，充分表現出牧師特有的氣質。他睜著圓溜溜的眼睛，向我和福爾摩斯表示由衷的歡迎：

「難得二位光臨，非常歡迎！」

教會中，那位和他住在一起研究原始人生活的朋友，名字也是怪裡怪氣的，他叫莫季馬·杜里格尼斯。大約二十二、三歲，瘦瘦的，皮膚黑黑的，

個子矮矮的，鼻梁上架著一副墨鏡，背駝得很厲害。當我一看到他這副怪樣子的時候，感到十分憐憫。啊！真可憐，這不是一個半殘廢的人嗎？

牧師賴文德海和我們談得很起勁，可是，莫季馬·杜里格尼斯卻默默的——一聲不響，一直在凝神思考。所以，當我們回到家裡以後，我便試向福爾摩斯問道：

「莫季馬·杜里格尼斯，名字怪，樣子怪，我看他脾氣也怪，你說是不是？」

「嗯，我覺得這個人好像有什麼心事，而勉強抑制住痛苦似的；賴文德海牧師卻是個爽朗的人。」

福爾摩斯立刻下了這麼一個判語。

又過了三天，那是一個星期二的早晨，我和福爾摩斯在早餐以後稍事休息。

「到海濱去逛逛吧？今兒天氣很好嘛！」

當我正在這樣勸福爾摩斯出去散步的時候，忽然，從走廊傳來急促的腳步聲。一瞬間，衝進房間裡來的，竟是牧師賴文德海和憂鬱的杜里格尼斯，兩人的面色都鐵青著。

「福爾摩斯先生！」賴文德海牧師站住後，就以顫抖的聲調說：

「昨天晚上，發生了一件不得了的事情！那是椿想像不到的怪事。你中華生醫生搬來這裡，也許就是神的恩旨，阿門！」

說罷，便用右手在胸前畫了一個十字。

究竟是發生了什麼「怪事」呀？即使真有這件事，可是，你目前正在靜養，爲了要及早恢復健康，是不能花腦筋去辦案的，別去呀！

我以眼色暗示福爾摩斯。

福爾摩斯好像領會了我的意思，而發出一陣苦笑。

沒關係，不用擔心。

他也以眼色這樣回答我，然後，指著身邊的一張長沙發，向賴文德海和

杜里格尼斯說：

「請坐。所謂『想像不到的怪事』大概不是牧師先生所發現的，而是杜里格尼斯先生吧？現在，就請杜里格尼斯先生把這件事情說出來，讓我們聽聽吧！」福爾摩斯突然興趣盎然。

「對……對……是我發現的……」

戴著墨鏡的杜里格尼斯看來吃了一驚：「為……為……為什麼你知道是我發現的？」

他結結巴巴的問。

這個時候，我心想：

「嘿！這點我也知道呀！」

杜里格尼斯穿戴得很整齊，可是牧師呢？領帶結得斜斜的，衣服也歪扭著，一看就知道是在匆忙中，慌慌張張穿上的。因此，一定是從杜里格尼斯口中聽到那件「想像不到的怪事」後，慌忙的穿起衣服，飛奔到這裡來的。



